

殊途不分道

基督耶穌最初的門徒，都是猶太人。是在祂將行完世上道路時，有幾個希利尼人來，通過腓力和安德烈表達：“我們願意見耶穌！”耶穌說：“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！”

基督耶穌如此說，特地宣告一十字架的救恩，不僅是為猶太人，也是為外邦人。”（約一二：20-24）

就在不久後，又說：“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我所作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作，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，因為我往父那裏去。”（約一二：12）

為甚麼基督不在了，門徒才作比主所作更大的事？

因為世人不再看見主；主卻不撇下門徒作孤兒，賜下聖靈與他們同在一基督不在，基督徒在，有聖靈在他們裏面，藉他們工作，那一粒麥子死了，結出的許多子粒，散播到巴勒斯坦以外，散播全世界；如此，消弭了界域，外邦人不再是外邦。這是“更大的事”！

神子回到父家，是那位“救他們的元帥”凱旋，“領許多兒子進榮耀裏去”（來二：10）。兒子們在地上繼續發展，成為更大的家庭，更大的事工。

但仍然只有一位父，“天上地上的全家，都是因祂得名。”（弗三：15）

這真是“更大的事”。基督徒都應該有更大的心！

五旬節聖靈降臨，福音沿地中海傳佈北上；有聖靈同工，擴展到了安提阿。及後巴拿巴邀約保羅，在那裏共同牧養教訓，建立了信仰與行為的規範，門徒被稱為“基督徒”，是從安提阿開始的。（徒一一：25, 26）在當時羅馬世界第三大城市，成為宣教的中心。

有從猶太來的幾個人，想不應容他們發展成新派，堅持必須守傳統的割禮。

那時，彼得順從聖靈的引導，已經開啓了外邦人歸信福音的門。不過，所涉及的都是羅馬人一猶太是羅馬的殖民地，並非羅馬是猶太的殖民地。這點大家都清楚。所以雖然有些異議，到底還簡單些。

但安提阿的社會，猶太人與外邦人雜居共處，不僅是人數的問題，也是建立先例。因此，當巴拿巴去耶路撒冷的時候，就召開會議，正式提出討論。

依照現代的觀點，是信仰與文化之間，如何協調。但在當時聖殿還沒有拆毀，在保守的人心中，以為摩西律法是天下的公約大道，“放之四海而皆準”，作為猶太人，以為傳統就是正統，殊途就是歧途。

好在第一世紀，使徒們和長老們都還在。西門彼得似乎是在風暴的邊緣，他再重複述說開啓外邦傳道的見證。

代表本色教會的雅各，本於先知的遠見，說明這是修理擴建“大衛的帳幕”的預言：“外邦人尋求主”，指出教會廣大的景象(徒一五:16,17)。

聖靈更是在教會中作主，就雅各原案，作出了決定一

聖靈和我們，定意不將別的重擔放在你們身上，惟有幾件事，是不可少的，就是：禁戒祭偶像的物，和血，並勒死的牲畜，並姦淫。這幾件你們若能禁戒不犯，就好了。願你們平安。(徒一五:28,29)

這些規例，也是耶路撒冷教會所共守的。可以表明猶太與外邦人的教會，同站在因信稱義，和分別為聖的基線。

會議的成果，是從分歧達致協和，因信同為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共以大衛的子孫基督為主，為元首一教會是合一的，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。

猶太人喜歡稱“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”，連耶穌所說那位紫袍財主，到了陰間火焰中，也忘不了亞伯拉罕的大名(路一六:24)。

後來，保羅告訴他律法主義，種族主義的受眾，不要數典忘祖—亞伯拉罕是個外邦人，根本沒聽過“以色列”族那回事；他先因信稱義(羅四:9-12 參創一五:6)，蒙神應許立約，是在受割禮以先的事。

如此，教會有廣大的心，才可以成其大；超越聖殿建築的圍牆，超越他施的邊岸，猶太人與外邦人教會，由歧見矛盾，而趨於統一合作，有共同的道路，向多元文化進軍，爭取勝利，榮耀主的名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